

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**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：**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高级管理人员华小玲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12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0227%；高级管理人员朱晨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96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0182%。

● **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**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的规定，华小玲女士、朱晨光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的十五个交易日后至未来 3 个月内（窗口期不减持），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54,000 股，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.0102%，每人计划减持比例不超过其个人持股总额的 25%，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华小玲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其他：不适用
持股数量	120,000股
持股比例	0.0227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：120,000股

股东名称	朱晨光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
	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：不适用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持股数量	96,000股	
持股比例	0.0182%	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：96,000股	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华小玲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：30,000 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0.0057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不超过：30,000 股
减持期间	2026 年 2 月 4 日～2026 年 5 月 3 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
拟减持原因	个人资金需求

股东名称	朱晨光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：24,000 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0.0045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不超过：24,000 股
减持期间	2026 年 2 月 4 日～2026 年 5 月 3 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
拟减持原因	个人资金需求

预披露期间，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，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。

- 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- (二)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- (三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无

三、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：本次减持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

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适时和定期披露减持计划是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权利，不代表其具备明确的减持意愿或对公司股票的价值判断，其在未来的减持期间和公告的减持额度内，有可能全部实施、部分实施或不实施减持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14 日